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18-019

2017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80,0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比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利谱	股票代码	00287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志阳	黄慧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樟村社区第二工业区同富一路5号第1-9栋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樟村社区第二工业区同富一路5号第1-9栋	
电话	0755-36676888	0755-36676888	
电子信箱	dsh@sunnypol.com	huanghui@sunnypol.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上期无重大变化,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总额同比上期增长12.89%,主要是非经常性损益同比上期增长207.82%。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817,613,769.33	800,491,774.86	2.14%	666,518,447.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203,942.95	72,818,233.66	12.89%	80,710,05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845,051.56	66,529,271.54	-5.54%	75,235,501.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058,205.53	-2,032,419.48	-6,840.41%	43,232,516.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5	1.21	-4.96%	1.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5	1.21	-4.96%	1.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7%	17.59%	-5.72%	23.75%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年末
资产总额	1,687,452,922.90	1,420,503,698.68	18.79%	864,907,32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7,862,428.39	449,894,485.44	95.13%	377,688,418.7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8,396,895.76	195,314,658.92	247,163,441.26	206,738,77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06,023.78	10,111,844.47	25,186,275.54	26,399,799.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532,818.69	8,458,356.41	20,930,722.40	17,923,15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381,332.46	31,891,404.28	-53,577,250.64	14,008,973.2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7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建军	境内自然人	26.59%	21,275,940	21,275,940			
邓彩瑞	境内自然人	11.09%	8,874,840	8,874,840	质押	5,590,000	
周凯清	境内自然人	6.68%	5,344,320	5,344,320	质押	4,180,000	
深圳市南海成长创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3%	4,904,700	4,904,700			
曾方	境内自然人	4.00%	3,199,680	3,199,680			
深圳市百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7%	3,179,340	3,179,340	质押	850,000	
陈运	境内自然人	3.67%	2,933,340	2,933,340	质押	2,930,000	
深圳市天利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4%	2,828,420	2,828,420			
王贺献	境内自然人	2.48%	1,987,980	1,866,180	质押	1,570,000	
东莞市欧吉曼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	1,747,180	1,747,1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世界经济持续改善,美国、欧元区经济复苏步伐加快;在新兴经济体中,中国是经济增长的龙头。国际原油价格处于相对低位波动,大宗化学品原料价格走势向上并逐渐企稳,日元走势相对平稳,对本公司的材料进口及汇兑损益形成了有利趋势。国内主流面板厂商京东方、天马等仍然引领着中国平板显示行业的持续增长,公司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及年度经营计划,实施增长增效的策略应对市场变化。

1.坚持创新,积极开发新产品、新市场和新应用领域,拓展国内外市场。TFT产销量持续上升,尤其是随着台肥三利谱于去年底的投产,原有产能瓶颈得以解决,从而销售收入持续增长。

2.加强管理,推进公司提质增效。一是针对货币汇率波动情况,灵活地选择材料供应地,持续推进降本增效措施和利润中心考核;二是勤练内功,通过技术创新和管理手段,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企业质量。

3.严守项目建设管理,加快产业战略布局,把握发展新机遇。合肥年产1000万平方米的生产线产能开始释放,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为今后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2017年合肥三利谱的亏损金额相对2016年有较大幅度的降低。

公司现主要经营产品为TFT系列和黑白系列偏光片。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手机、电脑、液晶电视等消费类电子产品显示屏,以及汽车电子、医疗器械、仪器仪表等工控类电子产品显示屏,还可以应用于3D眼镜、防眩光太阳镜等。公司客户主要是面板厂商。

2017年营业收入为81,761,38万元,同比增长2.14%,营业利润为9,064.84万元,同比增长17.9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220.39万元,同比增长12.8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6,284.51万元,同比下降5.54%。

报告期内收入及利润双增长得益于以下方面:

1.收入增长的原因:

(1)台肥子公司于2016年10月投产,2017年产能开始释放,有效解决了2016年未产能瓶颈问题;

(2)国内偏光片市场的稳步增长以及公司产品具有进口替代功能,随着产能提升及交期、性价比方面的优势,确保公司上全年收入的稳步增长;

(3)国内主流面板厂家的收入持续增长,对我司偏光片采购业务也持续增加,比如京东方等面板企业。

2.净利润的增长得益于产品毛利率相对稳定,同时基于公司业务为国家战略新兴产业,报告期内获得政府补贴相对于2016年有大幅提升。但是由于为满足客户需求,加大了研发投入,研发费用较2016年增长近50%,从而扣非后净利润下降5.54%。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TFT	662,473,963.41	160,903,176.77	24.29%	-2.03%	-11.69%	-2.66%
黑白	150,312,208.93	50,271,623.87	33.44%	28.73%	36.35%	1.8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注意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自2017年5月28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本公司编制2017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由于上期不存在该项会计政策变更所涉及的交易事项,故本次变更对2017年度财务报表的可比数据无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公司新增合并单位1家,无注销及处置合并单位。

(4)对2018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18-014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04月1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及短信方式发出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8年04月26日在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樟村社区第二工业区同富一路5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张建军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7年,公司董事会积极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运作规范,认真履行自身职责,监督企业执行公司章程、各项议事规则等规定,进一步规范了企业运营,完善了内控体系建设。

公司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公司总经理张建军先生所作的《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 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17年度公司落实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管理生产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决算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参照公司近年来的经营业绩及现有生产能力,结合公司2018年度营销计划及生产经营计划,按照合并报表口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了公司2018年度的财务预算情况报告。

本预算仅为公司2018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并不代表对公司2018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公司全体员工的努力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了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现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制订公司2018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2018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并授权董事长根据2018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17年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自查和评价,并编制了《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2017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得到有效执行,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将根据国家法律法规体系和内外部环境的变化情况,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加强内部监督机制,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 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于2018年5月18日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 布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相关报告;

5.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18-023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5月18日(星期五)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5月17日至2018年5月1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17日下午15:00至2018年5月1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表决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也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5月14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2018年5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樟村社区第二工业区同富一路5号第1—9栋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一:《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提案二:《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提案三:《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提案四:《关于2018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提案五:《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提案六:《关于2018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提案七:《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提案八:《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除以上议案需审议外,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度述职报告,该述职作为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一个议程,但不作为议案进行审议。

上述议案已分别由2018年04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审议,2018年04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第三届监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及其他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18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18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18年5月17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2.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受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二)。截止时间为2018年5月17日下午17 点。来信请在信封上注明“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志阳、黄慧

联系电话:0755-36676888

联系传真:0755-33696788

电子邮箱:dsh@sunnypol.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樟村社区第二工业区同富一路5号第1—9栋

邮政编码:518107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六、备查文件

1.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2.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04月26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相关文件。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18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18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如本股东无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见投票表决?是? 否?

附注:

1.各选项中,在“赞成”、“反对”、“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2.《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需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委托人姓名/名称(盖章/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性质:　　委托人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18-015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8年04月1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及短信方式发出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8年04月26日在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樟村社区第二工业区同富一路5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东华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应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与公司发展成长相匹配,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同意本次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并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本次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并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监事会对《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18-020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49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于2017年5月25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12元,共计募集资金382,4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6,636,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45,764,000.00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5月22日全部到位,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3-49号)。

(二)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7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53,648,000.00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605,600.00万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余额为193,721,600.00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7月14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公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2017年6月8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银行名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730010220014421186

专户余额:42,662,239.55元

银行名称: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20000017192200016563957

专户余额:151,059,353.67元

三、2017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项目未完成,无法核算项目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04月26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576.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4.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4.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